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董事长张亦斌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于2020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0-090的公告内容。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0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0-093的公告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准确、合理。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2020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